

##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银团授信的进展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瑞和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2月27日公开披露向银团申请授信额度，用于借新还旧及日常生产经营周转，详细内容请参阅当日《关于公司向银团申请授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92）。2025年3月，公司因流动资金紧张，出现前述银团贷款还款逾期的情形，详细内容请参阅2025年3月26日公开披露的《关于公司银团贷款逾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2025年5月末，公司因未依照合同约定按期归还贷款本金和支付利息，出现前述银团贷款提前到期的情形，详细内容请参阅2025年6月3日公开披露的《关于公司银团授信的进展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7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出的《执行裁定书》，主要内容为：因申请人（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牵头共十一家银行组成的项目银团）与被申请人借款合同纠纷事宜，法院认为，“被申请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，有保全财产的必要。”，裁定：查封、冻结、扣押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担保人的财产（以人民币890957852.18元及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等为限）。本裁定立即执行。如不服本裁定，可以自收到裁定之日起五日内向本院申请复议一次。复议期间不停止裁定的执行。

公司将持续与银团及相关各方协商，争取得到银行的谅解，下一步继续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工作和资金回笼力度，妥善处理本事项，积极采取相关合法合理措施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。公司因本执行裁定面临资产查封、冻结、扣押及处置等相关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将根据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

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 
(www.cninfo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